

湖北省政府建設廳稿

印

會

出
仲
服

伍
振
第
十
七

文收總

建廳

字第

40978

文

令

送達

收
同

別類

件附

五

事由

規定
限
一
律
再
延
展
一
月
柳
廷
恩
由

廳

長

十一

張
克
親
視
察
建
廳

中華民國十九年

十

月
日

時
擬
稿

月
日

時
核
簽

月
日

時
判
行

月
日

時
校
對

月
日

時
繕
寫

月
日

時
蓋
印

月
日

時
封
發

稿擬

郭
用
明

檔案

字第

40978

號

去文

字第

號

刻

令政務廳機函

事

省政廳奉省長令
十七日上年度省庫收支結束
規定期限一律再展一月
以令
除令外特抄奉此令仰遵照
此令

甘肅省令乙年

解長金○○



15

會計室

湖北省政府訓令

查

為三十七年上半年度有庫收支結束
辦法各案規定期限一律再展
仰遵照由

事	由	擬	辦	說	明	批
中華民國三十七年十月二日發						
發文有財四特字第9118號						
附件						
中華民國三十七年十月二日收						
收文 字第 號						
中華民國三十七年十月二日交辦						
中華民國三十七年十月二日批辦						

中華民國三十七年十月六日

廳建字第40978

令 建設廳

查三十七年上半年度省庫收支結束辦法原規定財政廳發發支付書以三十七年八月三十一日為最後期限旋以本年上半年度省總預算奉中央核定較遲以致各單位分配預算未能按時編送本府核定且各區區機關學校遷徙無定其經費收支數額亦未能如期送府結算著將上項收支結束辦法各條所定期限一律展展一月於九月三日以前有財四特字第八八七四號令分行在案茲以各單位分配預算及區區機關學校經費收支實數仍有少數未編齊送府核定結算者為顧及事實需要起見應將上項收支結束辦法所定期限一律再展展一月所有各機關三十七年上半年度應繳應領各項費款務須於再展展期內分別趕辦以資結束除分別呈令外合行仰遵照并飭屬遵照此為要

此令

中華民國

廿七年

主席 張厲生 倫

十月

鄂省高元勳校尉葛慕唐

月